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0-081
债券代码:128120　债券简称:联诚转债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1日在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经济开发区北环城路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郭元强先生主持。通知于2020年12月7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6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完成,公司股份总数由8,000万股变更至8,160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8,160万元。根据上述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情况,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作相应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依法办理相关工商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637.45万元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637.45万元进行置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同意的独立意见、会计师出具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保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限期内,可循环使用。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及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7)。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原董事张世磊先生已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同意公司补选马继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8)。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89)。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0-082
债券代码:128120　债券简称:联诚转债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1日在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经济开发区北环城路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振生先生主持。通知于2020年12月7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637.45万元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637.45万元进行置换。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按同期银行一年贷款基准利率4.35%来计算,预计将节约财务费用217.50万元(仅为测算数据,不构成公司承诺)。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在此期间如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加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支付的情况时,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将已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保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公司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监事会决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以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独立意见,尚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联诚精密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0-083
债券代码:128120　债券简称:联诚转债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由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完成授予登记工作,授予的160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20年6月3日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8,000万股变更至8,160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8,160万元。根据《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订: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万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160万元。
第十八条公司成立时向各发起人发行股份6,000万股。2017年12月8日,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万股,公司的股本总额增至8,000万股。 公司成立时各发起人的名称及持股比例如下: ……	第十八条公司成立时向各发起人发行股份6,000万股。 公司成立时各发起人的名称及持股比例如下: ……
第十九条公司的股份总数为8,00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公司的股份总数为8,16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相关事项。

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最新《公司章程》;

3、《章程修正案》。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0-088
债券代码:128120　债券简称:联诚转债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原董事张世磊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6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于2020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马继勇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二日

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马继勇先生,男,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6至2000年,于兖州糖业烟酒采购供应站财务科工作,历任会计、主管会计、财务副科长;2001年至2005年,于山东联诚汽车零件有限公司(即兖州雅士佳联诚工业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历任主管会计、财务部副部长;2005年至2015年10月,工作于公司前身山东联诚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公司主管会计、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2015年10月至2020年3月任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3月至今任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马继勇先生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0-085
债券代码:128120　债券简称:联诚转债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637.45万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02号)核准,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公开发行了2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含税人民币7,200,000.00(本次含税承销及保荐费用总额为人民币8,000,000.00元,公司已从非募集资金户预付含税保荐费用人民币800,000.00元)后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2,800,000.00元。此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不含税人民币7,547,169.81元,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714,150.9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0,738,679.25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7月23日对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和信验字(2020)第000023号”《验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披露,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精密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19,000.00	19,000.00
技术中心改扩建项目	3,000.00	3,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4,000.00
合计	26,000.00	26,000.00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不影响项目建设进度,公司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投资项目。根据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和信专字[2020]000821号),截至2020年7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投资额为人民币1,637.4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自筹资金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精密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19,000.00	18,073.87	1637.45	1637.45
2	技术中心改扩建项目	3,000.00	3,000.00	–	–
3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4,000.00	–	–
合计		26,000.00	25,073.87	1637.45	1637.45

注: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5,073.87万元,少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因此根据募集资金实际净额对“精密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净额进行了调整。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637.45万元对以上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进行置换。

四、置换募集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公司以募集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本次实施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符合发行申请文件的内容,且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本次置换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相关审核程序及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行为符合公司发展的需求和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1,637.45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0 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置换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的需求和全体股东利益。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637.45万元置换先期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三)注册会计师鉴证意见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应了公司截至2020年7月31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情况。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联诚精密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独立意见,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公司就此事宜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2、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是为了保证募投项目的正常进度需要,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的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联诚精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鉴证报告;

5、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0-086
债券代码:128120　债券简称:联诚转债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定公司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02号)核准,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公开发行了2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含税人民币7,200,000.00(本次含税承销及保荐费用总额为人民币8,000,000.00元,公司已从非募集资金户预付含税保荐费用人民币800,000.00元)后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2,800,000.00元。此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不含税人民币7,547,169.81元,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714,150.9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0,738,679.25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7月23日对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和信验字(2020)第000023号”《验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开立了专户对募集资金进行存储,并与存储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截止2020年11月30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以募集资金投入	已投入募集资金
1	精密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19,000.00	18,073.87	2,567.78
2	技术中心改扩建项目	3,000.00	3,000.00	230.80
3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4,000.00	4,000.00
合计		26,000.00	25,073.87	6,798.58

注: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5,073.87万元,少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因此根据募集资金实际净额对“精密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

三、本次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按同期银行一年贷款基准利率4.35%来计算,预计将节约财务费用217.50万元(仅为测算数据,不构成公司承诺)。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在此期间如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加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支付的情况时,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将已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保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公司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监事会决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以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尚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联诚精密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0-087
债券代码:128120　债券简称:联诚转债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02号)核准,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公开发行了2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本次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含税人民币7,200,000.00(本次含税承销及保荐费用总额为人民币8,000,000.00元,公司已从非募集资金户预付含税保荐费用人民币800,000.00元)后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2,800,000.00元。此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不含税人民币7,547,169.81元,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714,150.9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0,738,679.25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7月23日对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和信验字(2020)第000023号”《验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开立了专户对募集资金进行存储,并与存储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截止2020年11月30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以募集资金投入	已投入募集资金
1	精密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19,000.00	18,073.87	2,567.78
2	技术中心改扩建项目	3,000.00	3,000.00	230.80
3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4,000.00	4,000.00
合计		26,000.00	25,073.87	6,798.58

注: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5,073.87万元,少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因此根据募集资金实际净额对“精密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

三、本次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按同期银行一年贷款基准利率4.35%来计算,预计将节约财务费用217.50万元(仅为测算数据,不构成公司承诺)。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在此期间如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加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支付的情况时,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将已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保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公司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0年12月21日。

8、出席人员: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20年12月21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审议以下事项: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一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方可实施。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议案四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规定,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议案编码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3.00	《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